

## 壹、緣起

由於婦女政策是主導婦女權益，落實婦女人權的國家策略，反映著一個政府對婦女地位、婦女角色、婦女福祉的態度。我國最近幾年來積極經由各種婦女相關的政策及措施來回應、保障婦女基本權益的需求，於民國 86 年正式成立了跨部會的「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」，通過了一些重要婦女人身安全法案，例如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、家庭暴力防治法等，也成功的促成民法親屬篇的修正，為有計畫的延續提昇婦女權益，故有此婦女政策藍圖的構想。

回顧十年一次的世界婦女會議，一九九五年聯合國召開的第四屆世界婦女會議曾以「人權」為議題，對婦女之人權問題分別著重於：婦女與人權、婦女與貧窮、婦女與教育、婦女與健康、婦女與暴力、婦女與經濟、婦女與權力參與、婦女與發展升遷、婦女與媒體、婦女與環境、婦女與戰爭及女童保護等十二項，清楚勾勒出公元兩千年婦女人權狀況之藍圖。我們雖然不是聯合國成員，我們對聯合國此項婦女人權之重視，自然應予以同步響應，為使我國婦女權益發展，能在二十一世紀與先進各國並駕齊驅，更加深了研擬這個婦女政策藍圖的決心。

事實上，我國憲法對婦女權益之保障早有規定，憲法第七條即明確指出法律上男女平等的真正意義：「中華民國人民，無分男女、宗教、種族、階級、黨派，在法律上一律平等。」此外，因為母性為國家生存發展之根基，憲法第一百五十六條也規定：「國家為奠定民族生存發展之基礎，應保護母性，並實施婦女、兒童福利政策」。因之，國家為實現憲法所規定之兩性平等，貫徹憲法保護母性、實施婦女福利政策之精神，則國家應在政策、法律、及措施面上，確保兩性平等之權益。未來，政府藉此「婦女政策藍圖」積極推動兩性平等並保障婦女基本權益，一方面積極協助婦女在個人、家庭、學校、職場與社會上能夠獲得公平的參與機會和享有同等社會地位，另一方面消極地排除婦女附庸、次要、從屬與限制的不合理地位與處境，強化婦女獨立、平等、自主與發展的各種條件。

本婦女政策藍圖秉持著聯合國世界婦女大會的行動綱領與精神，規劃適合國情的婦女權益標竿，所著重之議題包括了：婦女基本生命權、自由權、自主權、受教權、政治參與權及工作權之保障，藍圖內容包括下列八篇：一、婦女人身安全篇；二、婦女教育篇；三、婦女健康篇；四、婦女就業與經濟篇；五、婦女貧窮與福利篇；六、婦女政治參與篇；七、婦女與環境篇以及八、婦女與媒體篇